

证券代码：300866

证券简称：安克创新

公告编号：2022-067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就理财产品延期兑付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受理阶段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的金额：103,445,243.53 元人民币（含延期兑付后资金利息）
-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因案件尚未开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结果为准。

一、概述

2021年6月21日，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克创新”）通过代销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认购了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发行的“中航信托·天启【2019】651号长沙中泛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中航651号信托”），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持有期间为2021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12日，对应的业绩比较基准为5.5%。截至持有期届满，公司尚未收到中航651号信托理财产品的本金及部分理财收益，详见公司2022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和收益延期兑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受理情况

为防范风险，保护公司利益，公司积极推动相关方，督促受托人等及时履行相关义务；同时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将上述信托纠纷案件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近日收到法院出具的《受理通知书》（2022）

赣 01 民初 443 号。截至本公告日，该案件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三、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诉讼请求：

1、确认涉案《中航信托·天启【2019】651 号长沙中泛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及其附属文件于起诉之日解除；

2、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未偿付的投资本金及全部应收预期投资收益及以前述金额为基数的资金利息（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起诉之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诉讼费用。

（三）事实和理由：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中航 651 号信托理财产品的 1 亿元本金及 2,606,849.31 元理财收益。

原告认为，被告作为受托人未尽到基本的注意义务，违反信托法相关规定且已侵犯原告的合法权益，特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裁决。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日